**附件2**

**中小学数学、中小学文史类和特成职教类三个高级教师研修班网络课程学习考核标准**

一、本次网络课程学习包括：课程学习、论坛研讨和课程作业三部分。

二、本次网络课程学习的成绩：**满分100分，合格60分。**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评内容** | **考评标准** | **满分** | **合格分** |
| **1** | **课程学习** | 总学习时间达到100分钟，满分50分，若实际学习时间少于100分钟，则实际分数=实际学习时间/100×50，此项考评满分为50分。 | 50 | 30 |
| **2** | **论坛研讨** | 在论坛中发布不少于1个主题帖及不少于5个回复帖。满分为20分。发表1个帖子得5分，回复1个帖子得3分。 | 20 | 10 |
| **3** | **课程作业** | 根据发布的主题，提交1篇不低于500字的课程作业，被辅导教师批阅为优秀得满分30分，批阅为良好得25分，批阅为合格得20分，批阅为不合格不得分，未提交不得分。 | 30 | 20 |

**三、特别说明：以上各项成绩均达到合格水平之后，总成绩才为合格，如上述各项有一项成绩不合格，即使总成绩超过60分仍不合格。**